

合肥市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服务类)

项目名称：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项目编号：2025ADDFZ00036

采购人：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3月19日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6

第三章 采购需求26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55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63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72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93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97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名称及内容

1. 项目编号：2025ADDFZ00036
2. 项目名称：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3. 项目地点：肥东县
4. 项目单位：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5. 项目概况：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详见招标文件

6.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7. 项目预算：400 万元
8. 最高限价：400 万元
9. 项目类别：政府采购服务
10. 标段（包别）划分：共分 1 个包，本次采购第 1 包
1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投标人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 （1）投标人将采购项目分包给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合同金额达到 4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
 - （2）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获取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获取方式：详见招标公告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1. 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
2. 开标地点：详见招标公告

五、投标截止时间

同开标时间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

名 称：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桥头集镇龙泉大街 221 号

联系人：张磊

电 话：15051866637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深秀路 2 号肥东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东北角

联系人：刘工

电 话：0551-67758735

3. 电子交易系统

名 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

电 话：0512-58188516

4. 电子服务系统

名 称：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

电 话：0551-12345

5.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肥东县财政局

地 址：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龙泉路 8 号

电 话：0551-67737889

八、其他事项说明

1.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2. 本次公告同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发布。
3.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招标文件获取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系

统关闭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完成招标文件获取，责任自负。

4. 本项目为超过 200 万元的服务采购项目，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执行。若投标人将采购项目分包给中小微企业的，应在投标文件中承诺将采购项目中的一定比例分包给一家或多家中小企业，分包比例不得低于合同金额的 4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3.1	采购人	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3.2	采购代理机构	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肥东县财政局
3.4.4	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 是 ☒ 否
7.3	现场考察	☒ 不组织，投标人自行考察 ☐ 统一组织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_____ 现场考察联系人及联系电话：_____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视同放弃现场考察，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8.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5年4月6日17时30分
9.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__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
13.1	投标保证金	☒ 不收取
14.1	投标有效期	__120__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要求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	无
16.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17.3	投标文件解密时	投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

	间	时为准)
18.1	开标时间	详见投标邀请
	开标地点	详见投标邀请 注：投标人可以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19.1	资格审查	采购人审查
22.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22.3	报价扣除 (本项目不采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 / </u> 。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u> / </u> 。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u> / </u> 。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 / </u> 。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 / </u> 。
26.1	评标委员会推荐 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3</u> 家
26.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8.3	随中标结果公告 同时公告的中标 人的投标文件内 容	(1) <u>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u> ； (2) <u>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u> ； (3) <u>投标业绩承诺函</u> ； (如有) (4) <u>中小企业声明函</u> ； (如有) (5) <u>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u> ； (如有) (6) <u>招标文件中规定进行公示的其他内容</u> ； (如有) (7) <u>中标（成交）供应商评审情况表</u> 。
29.1	中标通知书发出 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特别提醒：本项目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视为已送达，投标人应主动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询，采购

		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30.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31.1	履约保证金	☒ 不收取																																
32.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开时间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33.1	中标服务费	(1) 金额: ☐免收 ☐定额收取: 人民币/元 ☒按下列标准收取: <u>以本项目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按照差额定率累进法, 按下表收费标准收取。</u> <table><tr><th>中标金额</th><th>货物招 标</th><th>服务招 标</th><th>工程招 标</th></tr><tr><td>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td><td>1.5%</td><td>1.5%</td><td>1.0%</td></tr><tr><td>100 万元-500 万元(含 500 万元)</td><td>1.1%</td><td>0.8%</td><td>0.7%</td></tr><tr><td>5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td><td>0.8%</td><td>0.45%</td><td>0.55%</td></tr><tr><td>1000 万元-5000 (含 5000 万元)</td><td>0.5%</td><td>0.25%</td><td>0.35%</td></tr><tr><td>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td><td>0.25%</td><td>0.1%</td><td>0.2%</td></tr><tr><td>1 亿元-10 亿元 (含 10 亿元)</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tr><td>10 亿元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table> 注: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中标金额	货物招 标	服务招 标	工程招 标	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含 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10 亿元 (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 亿元以上	0.01%	0.01%	0.01%
中标金额	货物招 标	服务招 标	工程招 标																															
100 万元以下 (含 100 万元)	1.5%	1.5%	1.0%																															
100 万元-500 万元(含 500 万元)	1.1%	0.8%	0.7%																															
500 万元-1000 万元 (含 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 万元-5000 (含 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含 1 亿元)	0.25%	0.1%	0.2%																															
1 亿元-10 亿元 (含 10 亿元)	0.05%	0.05%	0.05%																															
10 亿元以上	0.01%	0.01%	0.01%																															

		例如：某服务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 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额如下： 100 万元$\times$1.5%=1.5 万元 （500—100）万元$\times$0.8%=3.2 万元 （1000—500）万元$\times$0.45%=2.25 万元 （5000—1000）万元$\times$0.25%=10 万元 （6000—5000）万元$\times$0.1%=1 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10+1=17.95(万元) （2）支付方式：☒转账 （3）收取单位：<u>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u> （4）支付单位：<u>本项目成交供应商</u> （5）支付时间：<u>中标（成交）通知书发放后</u>
36.4	质疑函递交方式、 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任选其一）： （1）<u>书面形式递交</u> （2）<u>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u> 格式须严格按照本文件“第八章 <u>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u>”填写 接收部门：<u>政府采购部</u> 联系电话：<u>0551-62520515</u> 通讯地址：<u>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深秀路 2 号肥东政务服务中心四楼东北角</u>
37	其他内容	

37.1	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约定	(1) 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2) 联合体投标的须提供联合协议(见投标文件格式)，相关证明材料由投标人根据联合协议分工情况及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和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37.2	社保证明材料	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供的社保证明材料为下述形式之一（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扫描件）： (1) 社保局官方网站查询的缴费记录截图； (2) 社保局的书面证明材料； (3) 经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或与投标人有直接隶属关系的机构可以代缴社保，但须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并经评标委员会确认。 (4) 参与投标的院校，社保证明可以用以下任意一种： ①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教师证（须为本单位人员）； ②医保证明材料。 (5) 其他经评标委员会认可的证明材料。 (6) 法定代表人参与项目的，无需提供社保证明材料，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即可。
37.3	本项目提供的其他资料	☒无 ☐图纸 ☐光盘 ☐___ 获取方式： 上述资料请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下载本项目附件。
37.4	重要提示	(1) 中标人应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签订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实施信用惩戒；

		(2) 合同签订后, 中标人存在规定时间内不组织人员进场开工, 不履行供货、安装或服务义务等情况, 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并追究违约责任, 同时将相关违约行为报送监管部门, 记不良行为记录, 实施信用惩戒; (3) 中标人中标后被监管部门查实存在违法行为, 不满足中标条件的, 由采购人取消中标资格, 并做好项目后续工作; (4) 中标人在中标项目发生投诉、信访举报案件、履约存在争议时, 拒绝协助配合执法部门调查案件的, 采购人可以取消其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 并追究其违约责任。
37.5	解释权	(1) 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2) 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 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 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37.6	特别提醒	(1) 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如不同投标文件的制作机器码相同, 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2) 因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出现软件设计或功能缺陷、运行异常等情况, 影响政府采购活动正常进行的, 政府采购各方当事人免责。

37.7	其他补充说明	(1)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 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2) 电子保函指引：①中标人(供应商)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②中标人(供应商)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合肥市)(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保函”栏目查看《合肥市(信易贷)电子保函平台操作手册》并按照操作手册规定内容办理(电子保函的递交要求和相关注意事项详见操作手册)。③鼓励优先使用电子保函。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述的服务项目采购。

2. 定义

2.1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咨询、调研、评估、规划、设计、监理、审计、保险、租赁、印刷、维修、物业管理等。

2.2 时限（年份、月份等）计算：系指从开标之日向前追溯 X 年/月（“X”为“一”及以后整数）起算。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3.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的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本项目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3.4.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供应商。

3.4.2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3.4.3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3.4.4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如投标人提供的服务非中小企业承接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3.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3.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的条件。

3.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3.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3.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3.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投标人资格**。

3.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3.7 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4. 资金来源

4.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4.2 项目预算金额和分项（或分包）最高限价见**投标邀请**。

5.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6.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7. 招标文件构成

7.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7.2 招标文件中有不一致的，有澄清的部分以最终的澄清更正内容为准。

7.3 现场考察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8.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8.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及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8.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8.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9.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9.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9.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服务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9.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它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9.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10.2 上述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签署和盖章。

11. 证明投标标的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

11.1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1.2 上款所述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11.3 本条所指证明文件不包括对招标文件相关部分的文字、图标复制。

11.4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12. 投标报价

12.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以及伴随的货物和工程。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12.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3 投标人应在投标分项报价表上标明分项服务、伴随的货物和工程的价格（如适用）和总价，未标明的视同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12.4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

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5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2.6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3. 投标保证金

13.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4.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4.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5. 投标文件的制作

15.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文件由投标人使用电子交易系统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人应当在互联网络通畅状态下启用最新版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本单位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文件制作的具体方法详见电子交易系统。

15.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电子开标、评标系统，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5.3 开标现场提交的其他材料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 投标截止

16.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6.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6.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7.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7.1 投标人应当在第一章“投标邀请”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7.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7.3 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工作。

18. 开标

18.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18.2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规定时间前（以电子交易系统解密倒计时为准）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8.3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8.4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8.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9.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9.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9.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20.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20.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0.2 投标文件的澄清

20.2.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及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履约的情况做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0.2.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20.3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20.2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1. 投标无效

21.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

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21.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2. 比较与评价

22.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22.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2.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

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3. 废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4. 保密要求

24.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4.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5. 中标候选人确定原则及标准

25.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6.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6.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候选人。

26.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6.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7.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8. 中标结果公告

28.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8.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hefei.gov.cn>）、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ggzy.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8.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9. 中标通知书

29.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9.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9.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0. 告知中标结果

30.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31. 履约保证金

31.1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2. 签订合同

32.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开。

32.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2.4 当出现法规规定的中标无效或中标结果无效情形时,采购人可依法与排名下一位的中标候选人另行签订合同,或依法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2.5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3. 中标服务费

33.1 本项目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中标供应商应向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中标服务费缴纳账户信息(请成交供应商按照成交结果公告中注明的代理服务费金额缴纳)

账户: 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账号: 1302003109200230444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肥东县支行

34. 廉洁自律规定

34.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4.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

个人承担的费用。

35.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6.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6.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6.2 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6.3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6.4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投标人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或者性能实质上不低于的）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

2. 下列采购需求中：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 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 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项目硬件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至合同款的40%，软件系统上线，并验收完成后付清合同款。
2	服务地点	肥东县境内，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3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后 135 日历日内完成项目建设，平台质保期 5 年。
5	本项目采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	标的名称：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二、项目概况

此次拟建的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建设地点位于桥头集镇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周期约 135 日历日；项目系统部署于合肥市政务云，按照国家网络安全等级保护二级标准建设。

项目以数字农业信息化技术应用为重点，围绕农业统筹监管和生产经营服务的现代化提升，实现农业生产智能化、监管数字化、服务信息化，并将该平台推广应用至肥东全域，后续肥东县申报成功的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市级现代农业产业园乃至申报成功的家庭农场都可以复用此平台，实现“一次投入，多次复用”。

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通过天空地一体化、地理信息、遥感大数据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肥东县桥头集现代农业产业园进行深度融合，实现天空地农业大数据的可视化监测、全程化采集、系统化处理、一体化反馈、科学化诊断、精准化指导和作业、闭环化管控。遵循“农业可视化、农业数字化、农业智能化”的理念，搭建“1+1+N+前端”智慧农业建设顶层框架。推动信息化带动农业现代化发展，实现农业生产智能化、经营网络化、管理数据化、服务在线化提升，统筹资源，达到联农、带农、富农的目标。

“1”个数字农业平台：包含一个业务支撑系统、五大业务子平台、一个农业产业园数据库。

其中业务支撑系统基于平台的统一授权的身份认证服务实现单点登录，能够结合已建系统的业务需要，可通过对接系统入口嵌入、对接系统统一授权等方式，获取业务数据，实现数字化统一综合分析管理平台，实现数据的泛在接入与共享。

五大子平台分别是农业产业园综合监管平台、农业产业园生产管理平台、农产品上行服务平台、乡村服务集成平台、便民生产服务平台，实现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的整体建设、运营与服务。

农业产业园数据库主要包括农业空间数据库、产业园农业经营主体数据库、产业园农业专题数据库等内容，满足产业园主管部门对数据采集、分析和管理的需

“1”个展示中心：镇一村指挥决策调度中心和指挥决策调度中心一张图

其中镇级指挥决策调度中心选址位于桥头集镇人民政府大会议室，墙面尺寸：长 6m*高 2.5m，综合观看角度距离、清晰舒适的视觉体验考虑确定 LED 屏设计长 4.16m*高 1.92m；村级决策调度中心选址位置位于桥头集镇国光社区党群服

务中心，墙面尺寸：长 6.2m*高 3m，综合观看角度距离、清晰舒适的视觉体验考虑确定 LED 屏设计长 4.48m*高 2.24m。

指挥决策调度中心一张图建设现代农业产业园一张图、农田种植时空一张图、水稻生产一张图、蔬菜生产一张图、渔业水产一张图、畜牧养殖一张图、农业物联网设备一张图、农业服务网点一张图，提供可视化生产、管理、决策一张图服务，直观了解目前产业概况、物联网监测数据、农业经营服务主体数据、农产品价格信息等。

“N”个应用场景：包括园区线上统筹监管和信息化便捷服务应用，线下大棚、大田及种养殖精准化和高效化的生产管理应用。

前端：大屏端为农业生产决策者提供可视化数据展示和智能分析决策服务；

PC 端为行业主管部门、农业经营主体提供操作管理与态势感知，包含农业产业园综合监管平台、农业产业园生产管理平台、农产品上行服务平台、乡村服务集成平台；

移动端：便民生产服务平台依托皖事通发布，为农业经营主体、农业生产者提供手机端服务。

三、服务要求

此次拟建的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主要由定制软件开发、成品软件、硬件设备建设、数据服务、政务云服务、链路租赁等部分组成，需按照经过论证和批复的《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初步设计方案》建设。

1. 定制软件开发

平台软件定制开发涵盖业务支撑系统、五大业务子平台、农业产业园数据库及肥东县农业产业园指挥决策调度中心一张图。

业务支撑系统涵盖部门管理、用户管理、角色管理及认证服务四个模块，该系统基于平台的统一授权的身份认证服务实现单点登录，能够结合已建系统的业务需要，可通过对接系统入口嵌入、对接系统统一授权等方式，获取业务数据，实现数字化统一综合分析管理平台，实现数据的泛在接入与共享。

五大子平台分别**农业产业园综合监管平台、农业产业园生产管理平台、农产品上行服务平台、乡村服务集成平台、便民生产服务平台**，主要是实现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的整体建设、运营与服务。

农业产业园综合监管平台涵盖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系统、园区农业奖补管理系统、智能数据填报管理系统共三个系统模块。

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系统由卫星遥感监测、无人机遥感监测和物联网监测共三个功能模块构成；卫星遥感数据采集监测服务包含种植结构监测服务、苗情监测服务、施肥推荐服务、农事进度监测和估测产量服务共五项监测服务内容，利用种养区域的卫星遥感图像并在地图上显示，对图像光谱进行处理分析，为产业园区农作物长势监测提供依据；无人机遥感数据采集监测服务包含作物长势、作物养分、产量预测共三项监测服务内容，利用无人机搭载可见光和多光谱相机，按工作策略实施定点巡视或指定路线巡视，同时肩负电子围挡巡视和电子警察安防功能；物联网数据采集监测服务包含环境监测、病虫害监测、视频监控影像共三项监测服务内容，实现产业园区农作物田间视频监控、气象监测、土壤墒情监测、病虫害监测、作物表型监测等功能。

园区农业奖补管理系统由信息采集与核实（基础数据录入、数据核实更新）、补贴申请与审批、异常监测与处理、信息公开与透明、数据统计、用户反馈与服务共六个功能模块构成，该系统用于对园区内符合园区农业奖补资金的农业主体信息采集、乡镇部门核对校验补贴信息以及县级进行补贴信息汇总的管理平台。该系统的主要目的是提高园区农业奖补发放的效率和透明度，确保补贴资金能够准确、及时地发放到农民手中，促进农业生产和农村经济的发展。

智能数据填报管理系统由填报主体配置、数据填报、数据验证与校验、数据导入与导出、填报主题预设及数据分析与报表共六个功能模块构成，该系统用于提高园区日程管理中数据收集的效率和准确性、节省时间和精力、减少人为错误帮助管理者做出更合理的决策。

农业产业园生产管理平台涵盖产业园信息管理系统、一棚一码管理系统、农业物联网环境监控系统、设施设备远程控制系统、农业标准化生产管理系统、种植分析决策系统共六个系统模块。

产业园信息管理系统由首页、产业园信息管理共两个功能模块构成，其中产业园信息管理包含企业管理、设备管理、种植分布、产量分布和价格分布等内容。

一棚一码管理系统由 GIS 地图、创建地块、农场管理及一棚一码共四个功能模块构成，该系统旨在以大棚地块为单位进行将整个产业园生产区域地块进行展示，综合展示不同地块的生产状况。

农业物联网环境监控系统由气象环境监测、土壤环境监测、长势监控、数据分析和智能决策共五个功能模块构成，该系统是基于 GIS 技术开发的物联网管理平台，可将设施大棚内农作物种植生产、收获加工等环节的物联网系列设备以及视频监控设备进行全面管理，实现监测、监控、报警、数据输出等一体化管理，以实现产业园蔬菜等科学化生产，节省人工成本，提升管理效率。

设施设备远程控制系统由运行监测、远程控制及设备告警共三个功能模块构成，该系统对接产业园内相关硬件控制设备，根据农业区域各种环境数据的综合分析后形成自动控制系统，包括卷帘控制、补光控制、通风控制、加湿控制、供暖控制等环境控制系统及水肥一体化等硬件设备控制。

农业标准化生产管理系统由品种标准化管理、育苗管理、作物管理、种植管理、农事任务、投入品管理、农事记录、打卡巡棚、农事日历、销售管理及溯源管理共十一个功能模块组成，该系统通过对蔬菜等经济作物生产过程的规范化管理，物联网数据的接入，形成详细真实的生产信息、溯源信息，助力于品牌影响力的提升以及企业的宣传。

种植分析决策系统由施肥决策模型、植保决策模型、苗情长势分析决策模型及产量估测模型共四个功能模块组成，该系统主要是针对产业园露天种植作物采集的各类数据，开展农作物种植的知识库及决策模型构建。

农产品上行服务平台涵盖农产品云认养、农产品云展销共两个系统模块。

农产品云认养系统由认养管理、实时监测、特色活动及后台管理共四个功能模块组成，该系统利用云端技术重塑农业认知，实现远程种养殖过程的实时监控和线上线下无缝对接。

农产品云展销系统由企业名录、产品介绍共两个功能模块组成，该系统通过线上图文、视频等方式进行全方位展示园区特色，农产品受众群体主要为合肥市

消费者、农户和农业企业，通过云展销系统的开发，拓宽了农产品销售的渠道，提高农产品销量，产生一定的经济效益。

便民生产服务平台涵盖我的农场、农事服务、农业工具、农业百科、病虫害 AI 识别、市场行情及用工服务共七个系统模块。该平台依托皖事通发布，可以为农户提供农场生产管理控制、提供系列农事服务、农业工具查询、农业百科、农业病虫害 AI 识别、农产品市场行情、以及农忙期间的用工服务等业务需求。通过该系统的运用，可帮助农民和相关从业人员了解农业生产的情况和趋势，做出相应的决策和调整。对农业生产中的风险进行评估和管理，帮助农民规避和应对农业生产的风险，降低损失和成本。

乡村服务集成平台提供以超链接形式跳转至“皖事通中肥东县数字乡村”系统、肥东县 5G 禁渔信息化平台及肥东县农村卫生厕所智能化长效管护平台的服务。

农业产业园数据库主要包括遥感影像数据库、农业物联网数据库、园区农业奖补信息数据库、农业知识库、农业经营主体数据库（一产、二产、三产）、农业产业园专题数据库，采集频次为年度/季度/月度/周度/日度不等，满足产业园主管部门对数据采集、分析和管理的需要。

肥东县农业产业园指挥决策调度中心一张图涵盖现代农业产业园一张图（产业概况一张图、物联监控一张图、经营主体一张图）、农田种植时空一张图、水稻生产一张图、蔬菜生产一张图、渔业水产一张图、畜牧养殖一张图，提供可视化生产、管理、决策一张图服务，直观了解目前产业概况、物联网监测数据、农业经营服务主体数据、农产品价格信息等。

2. 硬件设备建设

本次项目计划在现代农业产业园核心区部署物联网设备，物联网设备采集到的数据会传输至本次项目建设的物联网相关功能模块中。

3. 数据服务

数据服务包含卫星遥感服务和无人机遥感服务两个模块内容。

卫星遥感服务采购第三方遥感影像数据，空间分辨率 $\geq 2\text{m}$ ，光谱分辨率 $\lambda/\Delta\lambda \approx 10$ ，至少包含红、绿、蓝、近红外波段。在作物关键生育期，共计 5 年每年不少于 30 张。覆盖肥东县桥头集现代农业产业园规划面积 71000 亩（约 47.33

平方公里)；同时提供遥感数据处理服务,对获取的影像数据进行自动处理,提供作物分布、大棚分布、面积、长势、施肥推荐、产量估测等数据服务。

无人机遥感服务利用无人机航拍,制作整个园区的VR全景,通过3DVR显示系统,生动形象地展示出园区整体布局,令用户获得身临其境的观看体验;提供5年的飞行服务,一年一次,覆盖产业园示范区不少于500亩(获取作物种植结构、长势分析、产量预估等指标),可分享到手机端,PC端,大屏端等。

4. 政务云服务

政务云服务提供5年云服务器租赁,7*24小时不间断服务包含云资源、基础软件租用安装、互联网接入服务、基础安全防护包共四个模块内容。

5. 链路租赁

项目需分别提供五年的1条政务网专线50Mbps网络链路租赁及1条对接公安专线100Mbps预留链路租赁。

四、货物需求

本项目计划在现代农业产业园核心区部署物联网设备,物联网设备采集到的数据会传输至本次项目建设的物联网相关功能模块中。物联网设备的名称、数量及主要参数如下表所示:

序号	安装地点	设备名称	设备主要参数	数量	单位
1.1	大田	高空瞭望设备			
		高空云台摄像机	1. 摄像机靶面尺寸≥1/1.2英寸; 2. 内置GPU芯片; 3. 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53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350mm; 4. 视频分辨率与帧率≥2560*1440,25帧/秒; 5. 最低照度:彩色0.0002lx,黑白0.0001lx; 6. 摄像机抓拍图片格式包括JPEG、JPEG2000、BMP、PNG及TIF; 7. 在丢包率设置为20%且网络直连的环境下,网络延时设置为200ms,带宽限制为1Mbps情况下,画面预览正常不卡顿,且云台响应客户端控制命令的延时时间≤200ms; 8. 激光距离≥500米; 9. 设备具有光学防抖功能,将镜头倍率设置为最大,快门设置为1/25s,在振动台振幅≤0.3°,振动频率≤10Hz情况下,设备视场角应无明显变化,视频图像在振动过程中应保持稳定清晰;	1	台

			10. 设备具备遮挡跟踪功能，当设备跟踪的人员目标全身被遮挡时，设备可在当前位置停留，人员目标在10s 内重新出现在监控画面后，设备可继续进行跟踪； 11. 设备具备布控接力跟踪功能，多合同型号设备外接平台并布控成功后，当任意一台设备监视画面中出现布控名单中的机动车时，设备可触发报警并跟踪，客户端软件可自动调用显示正在进行跟踪的设备的监控画面； 12. 开启混合目标检测模式后，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13. 设备可显示行人、非机动车的属性； 14. 设备可对监视画面中≥ 30 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 15. 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circ} \sim 90^{\circ}$ ； 16. 支持 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 17. 支持红外夜视功能。		
		15 米 监控 塔	云台监控杆 15 米，国标 Q235 钢材，热镀锌材质，八角杆，15 米，壁厚 8mm(立柱管径 200-400mm)；立杆做 2 节，中间法兰对接，挑臂长 0.5 米，管径≥ 76mm，厚度≥ 2.5mm，整体热镀锌。杆底端焊接固定法兰盘，底盘法兰中 650*20，预留拉线孔，立杆应有较高强度，抗 10 级风、防摄像机抖动、防攀爬、防腐。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避雷针，基础$\geq 16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times 2000\text{mm}$。	1	台
		视频监控设备（核心区）			
		视频 监控 摄像 头	1. 主码流支持 1920*1080，子码流支持 704*576； 2. 设备靶面尺寸为 1/2.8 英寸； 3. 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51\text{x}$，黑白$\leq 0.0011\text{x}$； 4. 支持水平 $0^{\circ} \sim 360^{\circ}$，连续旋转；垂直$-15^{\circ} \sim 90^{\circ}$ ； 5.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6. 具有 H. 264、H. 265、MJPEG 设置选项； 7. 在网络直连的环境下，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2Mbps 时，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leq 65\text{ms}$； 8.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蜂鸣器报警； 9.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红外补光灯开启，可识别距	3	台

			离设备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10. 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 3 种聚焦功能：前景聚焦、背景聚焦、区域聚焦； 11. 设备支持防雨帽檐，不少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 1 个 SD 卡插槽，设备采用 DC12V 供电。		
		SD 卡	128G 存储卡	3	个
		球机供电系统	1. 太阳能电池板 $\geq 200\text{W}$ ； 2. 锂电池 $\geq 100\text{AH}$ ； 3. 阴雨天工作时长 ≥ 5 天。	3	套
		配电箱	1. 材质为 304 不锈钢，背板厚度 $\geq 1.5\text{mm}$ ，其余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2. 设备箱尺寸为 $\geq 30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400\text{mm}$ ； 3. 设备箱在露天能经受雨水，电气和设备不会因为漏雨水造成短路。	3	个
		摄像头物联网卡	60G/月，5 年。	3	个
		监控立杆	1. 规格：主立杆高度 $\geq 4\text{m}$ ，直径 $\geq 100\text{mm}$ ，管壁厚度 $\geq 2\text{mm}$ ；横臂长度 $\geq 0.3\text{m}$ ，直径 $\geq 50\text{mm}$ ； 2. 材质：采用热镀锌钢管； 3.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避雷针，立杆底部设置防雷接地。	3	根
		立杆基座	1. 基础大小为长*宽 $\geq 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 ，深 $\geq 800\text{mm}$ ； 2. 浇灌混凝土所需强度为 C25； 3. 混凝土浇筑完毕后，需确保平面光滑平整，不能出现坑洼和斜面现象。	3	座
		视频监控设备（一般区）			
		视频监控摄像头	1. 主码流支持 1920*1080，子码流支持 704*576，第三码流为 704*576； 2. 设备靶面尺寸为 1/2.8 英寸； 3. 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51\text{x}$ ，黑白 $\leq 0.0011\text{x}$ ； 4. 支持水平 $0^\circ \sim 360^\circ$ ，连续旋转；垂直 $-15^\circ \sim 90^\circ$ ； 5.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 ≥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6. 具有 H. 264、H. 265、MJPEG 设置选项； 7. 在网络直连的环境下，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x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2Mbps 时，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 $\leq 65\text{ms}$ ；	12	台

			8.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 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 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蜂鸣器报警； 9.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红外补光灯开启，可识别距离设备 100m 处 的人体轮廓； 10. 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 3 种聚焦功能：前景聚焦、后景聚焦、 区域聚焦； 11. 设备支持防雨帽檐、1 个 RJ45 网络接口、1 路音频输入接口、1 路音频输出接口、1 路报警输入接口、1 个 SD 卡插槽。设备采用 DC12V 供电。		
		球机 供电 系统	1. 太阳能电池板$\geq 200\text{W}$； 2. 锂电池$\geq 100\text{AH}$； 3. 阴雨天工作时长≥ 5 天。	12	套
		配电 箱	1. 材质为 304 不锈钢，背板厚度$\geq 1.5\text{mm}$，其余面板厚度$\geq 1.2\text{mm}$； 2. 设备箱尺寸$\geq 30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400\text{mm}$； 3. 设备箱在露天能经受雨水，电气和设备不会因为漏雨水造成短路。	12	个
		16 路 硬盘 录像 机	1. 具有不少于 2 个 HDMI 接口、不少于 2 个 VGA 接口、不少于 1 个 CVBS 接口、不少于 2 个 RJ45 千兆网络接口；不少于 2 个 USB2.0 接口、不少于 2 个 USB3.0 接口、不少于 1 个 RS232 接口、不少于 1 个 RS485 接口（可接入 RS485 键盘）、不少于 1 个 eSata 接口；具有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接口、2 路音频输出接口、16 路报警输入接口、9 路报警输出接口，具有不少于 1 路直流 12V 输出接口、可内置不少于 9 块 SATA 接口硬盘； 2. HDMI1 和 HDMI2 支持最大单路 8K（7680*4320）和 1080P（1920x1080）异源输出； 3. 支持不少于 4 路视频流人脸识别，支持不少于 16 路图片流人脸识别； 4. 支持录像目标检索功能，目标检索支持单帧模式调整目标画面，可通过鼠标滚轮调整录像画面帧序列；事件中心，切片回放、回放支持目标检索快速入口； 5. 支持预览时对实时视频流进行手动打标签，通过标签检索可以检索到相关的录像片段； 6. 支持预览的单窗口轮巡，设备支持在多画面的固定窗口上进行轮巡预览，其他预览窗口不轮巡； 7. 支持在线用户信息查看，包括用户名、用户类型、IP 地址和用户最后操作时间等维护信息； 8. 支持音频设备与视频设备独立管理，支持网络拾音器的接入、校时；最大 4 路音频设备管理； 9. 支持音视频动态调整组合分配功能，可将任一路音频与任一路视频组合成复合流编码；	1	台

			10. 支持前端 IPC 证书二次校验机制，未通过证书校验的 IPC 不允许添加到 NVR； 11. 支持网络端口扫描行为预警，可自动封禁 IP，并上报预警，支持远程下发 IP 拦截； 12. 切片回放功能，支持按月、日、小时维度进行切片展示，按月最大支持 30 个切片，按日最大支持 24 个切片，按时最大支持 60 个切片； 13. 支持对切片回放片段进行目标检索、备份导出、开启/关闭智能 POS 信息等操作； 14. 支持周界报警过滤功能，对 IPC 上报的越界侦测报警和区域入侵报警进行去误报，可去除由树叶、灯光、车辆、阴影以及小动物引起的误报，最大支持 16 路； 15. 支持最大接入带宽 256Mbps，最大存储带宽 256Mbps，最大转发带宽 256Mbps。		
		监控立杆	1. 规格：主立杆高度$\geq 4\text{m}$，直径$\geq 100\text{mm}$，管壁厚度$\geq 2\text{mm}$；横臂长度$\geq 0.3\text{m}$，直径$\geq 50\text{mm}$； 2. 材质：采用热镀锌钢管； 3.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避雷针，立杆底部设置防雷接地。	12	根
		立杆基座	1. 基础大小为长*宽$\geq 600\text{mm} \times 600\text{mm}$，深$\geq 800\text{mm}$； 2. 浇灌混凝土所需强度为 C25； 3. 混凝土浇筑完毕后，需确保平面光滑平整，不能出现坑洼和斜面现象。	12	座
		虫情测报灯	1. 整体结构采用优质热镀锌钢材，并采用喷塑工艺。外观应平整光洁，表面平整光洁，色泽均匀，无裂痕等缺陷；整体应牢固、无松动。不应有尖角、锐边和毛刺等缺陷。焊缝应平整、牢固、光滑、明亮、无毛刺； 2. 灯管启动时间$\leq 5\text{s}$； 3. 四块撞击屏互成 90° 角，单屏尺寸为长 $(595 \pm 2)\text{mm}$*高 $(215 \pm 5)\text{mm}$； 4. 光控：晚上自动开灯，白天自动关灯。在夜间工作状态下，不受瞬间强光照射改变工作状态。诱集光源、远红外虫体处理、排水、分时存放等工作； 5. 雨控：雨控传感器应按外界雨量变化自动控制测报灯工作； 6. 远红外虫体处理仓温度控制：工作 15 分钟后达到 $85^\circ\text{C} \pm 5^\circ\text{C}$，处理时间可调（时间可按照实际需求任意调整）； 7. 远红外虫体处理致死率$\geq 99\%$，虫体完整率$\geq 95\%$； 8. 防雨装置：内置多级虫雨分离装置，一级防水先通过防雨百叶过滤到大多数雨水；二级防水针对特别大风大雨天气的雨水，被大风刮到捕捉口及撞击玻璃	1	套

		上的雨水,通过虫雨过滤机构,把雨水过滤掉;三级防水机构,通过进虫口四周的防雨装置,把进入捕捉口及玻璃上的雨水排到机器外部;四级防水是针对前三级之后少量进入设备内部的雨水,经过内部虫雨分离机构,再做分离,保证虫子特征完整,不被雨水破坏; 9. 排水装置:能有效将雨、虫分离; 10.分散装置:内置多层虫子分散平铺机构,使虫体散开均匀,避免虫量大时堆叠黏连,保证摄像头拍摄目标虫体清晰,特征明显; 11.清扫功能:清扫拍照之后的虫体,对拍完照的虫子,需要保留标本的留在储存仓内,人工定期去收集;不需要保留标本的,设备自动将虫子排出机器外部,可以不用人工去现场,只要定期检修即可; 12.可调节装置:可以根据虫量大小自动调节拍照频率,手动控制诱虫灯开关、加热管开关、杀虫仓和烘干仓清空、振动电机开关、传送带开关等功能; 13.工作环境:可在-30℃~70℃,湿度 0~98%的环境正常工作,装有漏电保护装置,漏电可以自动跳闸,保护人身安全; 14. 控制器:控制器能有效采集、处理并储存定位传感器、光控传感器、雨控传感器的信息,并能控制计时、诱集光源、远红外虫体处理、排水、分时存放等工作;能采集和处理显示屏指令和物联网系统指令; 15. 服务系统:可实现设备参数建档、客户信息的建档、电子地图呈现安装地理位置和实景照片、每天虫害的统计数据等功能; 16. 识虫率:通过 AI 智能识别害虫技术,分析虫情数据,对常见害虫做自动识别并计数,包含农作物常见害虫:金龟子、草地螟、玉米螟、大螟、二化螟、稻纵卷叶螟、褐飞虱、白背飞虱、蝼蛄等 156 种害虫。识别准确率≥98%; 17. 全中文液晶显示,≥7 寸电容触摸屏。可通过触摸屏现场控制及软件端远程手动监测控制设备,诱虫灯开启、手动拍照、光控时控切换、拍照间隔时间、有线无线网络切换功能、流量限流等功能;拍照装置:设备内置≥3500 万像素工业高清摄像头,可通过摄像头实时拍照采集传送带上的虫子情况; 18. 主体尺寸: ≥2200mm×780mm×670mm。		
		物联网频振式杀虫灯 1. 触杀虫网:采用不锈钢方形竖网连接,竖丝直径≥2mm,电网电压: 4. 5KV±200V。设有电网过流短路保护装置,防止因虫体残余电网短路; 2. 诱集光源:频振灯管(365~680nm),使用寿命≥50000 (小时);	8	套

			3. 撞击面积：≥0.15 m²； 4. 灯管启辉时间：≤2s； 5. 灯管功率：≥15W； 6. 整灯功率：≤25W； 7. 供电：太阳能供电系统，太阳能板：≥40W，电池：≥24AH； 8. 有高压保护措施：高压电网采用可靠的保护措施保证人身安全； 9. 光控技术：根据昼夜交替自动开关灯； 10. 雨控装置：当湿度≥95%RH，频振灯能进入自动保护状态，当湿度≤95%RH 时，可恢复正常工作； 11. 时间控制模块：根据目标昆虫生活习性规律，可设定 8 个时间控制模式； 12. 状态显示：杀虫灯灯体上方蓝色 led 指示灯显示光伏和蓄电池充电工作状态，红色 led 指示灯显示工作状态和故障状态，方便用户了解整灯的运行情况； 13. 无线传输模块：工业级设计，采用高性能超低功耗射频芯片及高速单片机控制，SIM 卡槽有 ESD 防护； 14. 灯杆：白色碳钢喷镀灯杆，灯杆高度：≥3 米； 15. 通过平台可以远程设定灯的工作时间和控制开关灯； 16. 可以查看灯的所属单位及区域，设备编号，设备名称，经纬度，设备状态，灯状态，设置工作时长（1 小时为单位）开关模式：分平台控制，时间段模式、工作时长模式，光控、雨控、倾倒、电压，电流、信号强度等工作状态信息，能够准确的了解设备的实时的工作情况，可对设备出现的故障进行研判、分析和预警； 17. 平台展示：可以显示设备名称、区域名称、设备编号，显示温度、湿度、杀虫数量及采集时间； 18. 数据显示：空气温湿度数据和每小时杀虫数量能够实时显示，以图表和折线图的形式展现，方便用户结合害虫的发生情况，更加准确的对虫害的发生趋势进行分析和预警。		
		田间气象监测站	1. 空气温度应符合以下要求： a) 测量范围：-40℃～65℃； b) 最大允许误差：±0.3℃； c) 分辨力：±0.1℃。 2. 空气湿度应符合以下要求： a) 相对湿度测量范围：0%～99% b) 相对湿度分辨力：±0.1%； c) 相对湿度最大允许误差：±5%。 3. 风向应符合以下要求： a) 测量范围：0°～360°；	1	套

		b)最大允许误差：$\pm 3^{\circ}$； c)启动风速$\leq 0.5\text{m/s}$； d)分辨力：$\pm 1^{\circ}$。 4. 风速应符合以下要求： a)测量范围：$0\text{m/s} \sim 30\text{m/s}$； b)分辨力：$\pm 0.1\text{m/s}$； c)最大允许误差：$\pm (0.5\text{m/s} + 0.03v)$（v 为示值风速）； d)启动风速$\leq 0.5\text{m/s}$。 5. 雨量应符合以下要求： a)测量范围：$0\text{mm/min} \sim 4\text{mm/min}$； b)分辨力：$\pm 0.1\text{mm}$； c)最大允许误差： 1) $\pm 0.2\text{mm}$（雨量$\leq 10\text{mm}$）； 2) $\pm 2\%$（雨量$> 10\text{mm}$）。 6. 总辐射应符合以下要求： a)测量范围：$0\text{W/m}^2 \sim 1500\text{W/m}^2$； b)最大允许误差：$\pm 5\%$； c)分辨力：$1\text{W/m}^2$。 7. 大气压强应符合以下要求： a)测量范围：$300\text{hPa} \sim 1100\text{hPa}$； b)最大允许误差：$\pm 0.3\text{hPa}$； c)分辨力：$\pm 0.1\text{hPa}$。 8. 二氧化碳应符合以下要求： a)测量范围：$0 \sim 2000\text{ppm}$； b)最大允许误差：$\pm (40\text{ppm} + 2\%F \cdot S)\text{m}$； c)分辨力：$\pm 1\text{ppm}$； 9. 土壤温、湿度传感器(3 层，最深支持 50cm 监测) a)量程：土壤温度$-40 \sim 80^{\circ}\text{C}$； b)土壤湿度 0-100%； c)土壤湿度精度$\pm 3\%$； d)温度精度$\pm 0.5^{\circ}\text{C}$；		
		土壤墒情监测站 1. 精准测量 3 个深度(10cm, 20cm, 30cm)土壤水分、土壤温度参数； 3. 定时(每小时)向物联网平台发送数据； 4. 通过手机微信扫码、收藏查看设备信息； 5. 支持位置信息查询； 6. 云平台监控传感器状态、显示传感器上传信息、查询历史数据、发送查询和工作指令； 7. 土壤水分测量量程 0~饱和，分辨率 0.1%，土壤水分测量精度$\leq \pm 2.5\text{cm}^3/\text{cm}^3$（体积含水率）； 8. 土壤温度量程：$-30 \sim +60^{\circ}\text{C}$，土壤温度精度：$\pm 0.5^{\circ}\text{C}$，分辨率：$\pm 0.1^{\circ}\text{C}$； 9. 支持移动 4G CAT1/GSM/GPRS 无线通信；	8	套

			10. 光伏标称电压 6V; 11. 防水能力不低于 IP68; 12. 锂电池标称容量$\geq 4800\text{mAh}$; 13. 休眠电流$\leq 0.01\text{mA}$; 14. 数据采集$\leq 20\text{mA}$; 15. 发送电流$\leq 80\text{mA}$; 16. 功率$\leq 30\text{ }\mu\text{W}$; 17. 系统组成模块传感器端、数据采集器、无线通信及太阳能供电几个模块从芯片底层一体化设计,高度集成、无任何外露电缆和接插件,可靠性、稳定性高; 18. 核心技术采用时域传输法; 19. 传感器与土壤完全接触,灵敏度高; 20. 无光照情况下设备可持续工作≥ 180 天。		
		固定 式表 型监 测仪	摄像头: 1. 支持 RGB565/JPEG 数据输出; 2. 支持最大 UXGA 分辨率输出,分辨率位 1600*1200 的输出格式; 其它格式有 SXGA(1280*1024)、XVGA(1280*960)、WXGA(1280*800)、XGA(1024*768)、SVGA(800*600)、VGA(640*480)、CIF(352*288)和 QQVGA(160*120)等; 3. 高灵敏度、低电压; 4. 支持自动曝光控制、自动增益控制、自动消除灯光条纹、自动黑电平校准; 5. 支持色饱和度、色相、伽马、锐度等设置; 6. 自带感红外镜头、色彩鲜艳; 7. 支持图像任意缩放; 8. 像素达到 200M; 9. 支持图片压缩; 光谱: 1. 至少具有 6 个近红外通道,分别为 610nm、680nm、730nm、760nm、810nm、860nm; 2. 每个通道都有 20nm 的简单的基于文本的命令界面,直接寄存器读写; 3. 近红外滤波器集由硅干扰滤波器实现; 4. 内置模型:自动调用内嵌模型反演,实时获得实时获得以下作物农情信息:叶面积指数、叶绿素 a、叶片氮含量、叶片氮积累量、叶干重。 蓝牙: 1. 支持蓝牙 5.0; 2. 工作频段 2402~2480MHz; 3. 发射功率$\geq 5\text{dBm}$; 4. 接收灵敏度$\geq -99\text{dBm}$; 5. 传输距离无遮挡≥ 20 米; 6. 传输速率:空中速率为$\geq 250\text{kbps}$;	1	套

			电源：输入电压$\leq 6V$，输入功率$\leq 6W$，工作电流$\leq 300mA$，休眠电流$\leq 5mA$，太能面板充电电流$\leq 300mA$USB，充电电流$\leq 600mA$； 太阳能面板及电池：电压电流：5.5V/300mA 尺寸：137*85*2mm 最大支持 5000mAh； SD 卡：最大支持 128GB。 4G； 1. 采用 LTECat1 无线通信模块，支持最大下行速率 10Mbps 和最大上行速率 5Mbps； 2. 内置丰富的网络协议，集成多个工业标准接口，并支持多种驱动和软件功能； 3. 丰富支持内部 Codec； 4. 内置 GNSS，支持 GPS 和北斗定位； 5. 频段： LTE-FDD:B1/B3/B5/B8, LTE-TDD:B34/B38/B39/B40/B41, GSM:900/1800MHz； 6. 倾倒检测$\geq 10^\circ$ 全方向倾斜检测； 7. 工作环境：温度：零下 25℃-85℃, 可在雨淋环境中工作； 8. 防水不低于 IP67。		
1.2	大棚	温室大棚及配套			
		温室环境 监测站	1. 温室监测系统主要用于监测温室内环境参数,可检测空气温度、空气湿度、光照、CO₂、土壤温度、土壤湿度土壤 PH 等温室监测参数。 2. 温室数据采集终端： 具有看门狗电路,自动复位功能,保证系统稳定运行；掉电采用电池供电数据保护,设置的参数以及历史数据可掉电保护；支持按键人工置数,硬件地址 1~255, 历史数据存储间隔 1~240min；具有 USB 数据传输接口；可储存≥ 4 万条数据,具有外部 U 盘存储扩展功能；支持 4G/5G/RJ45/WIFI/北斗等多种无线通讯方式； 3. 支持多种联网方式(4G/RJ45)接口,可采用 TCP/IP 网络通讯模式。	12	套
		苗情 监测站	1. 主码流支持 1920*1080, 子码流支持 704*576； 2. 设备靶面尺寸为 1/2.8 英寸； 3. 最低照度彩色$\leq 0.005lx$, 黑白$\leq 0.001lx$； 4. 支持水平 0° ~360° ,连续旋转；垂直-15° ~ 90° ； 5.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6. 具有 H. 264、H. 265、MJPEG 设置选项； 7. 在网络直连的环境下,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2Mbps	12	套

			时，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leq 65\text{ms}$； 8.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蜂鸣器报警； 9.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红外补光灯开启，可识别距离设备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10. 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 3 种聚焦功能：前景聚焦、后景聚焦、区域聚焦； 11. 设备支持防雨帽檐，不少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 1 个 SD 卡插槽。设备采用 DC12V 供电。		
		LED 显示屏	显示监测要素各项数值, P10 户外单红, 96cm*48cm 含控制卡, 需要接市电。	12	套
		固定式表型监测仪	摄像头： 1. 支持 RGB565/JPEG 数据输出； 2. 支持最大 UXGA 分辨率输出，分辨率位 1600*1200 的输出格式，其它格式有 SXGA (1280*1024)、XVGA (1280*960)、WXGA (1280*800)、XGA (1024*768)、SVGA (800*600)、VGA (640*480)、CIF (352*288) 和 QQVGA (160*120) 等； 3. 高灵敏度、低电压； 4. 支持自动曝光控制、自动增益控制、自动白平衡、自动消除灯光条纹、自动黑电平校准； 5. 支持色饱和度、色相、伽马、锐度等设置； 6. 自带感红外镜头、色彩鲜艳； 7. 支持图像任意缩放； 8. 像素达到 200M； 9. 支持图片压缩； 光谱： 1. 至少具有 6 个近红外通道，分别为 610nm, 680nm, 730nm, 760nm, 810nm, 860nm； 2. 每个通道都有 20nm 的简单的基于文本的命令界面直接寄存器读写； 3. 近红外滤波器集由硅干扰滤波器实现； 4. 内置模型：自动调用内嵌模型反演，实时获得实时获得以下作物农情信息：叶面积指数、叶绿素 a、叶片氮含量、叶片氮积累量、叶干重。 蓝牙： 1. 支持蓝牙 5.0 2. 工作频段 2402~2480MHz 3. 发射功率$\leq 5\text{dBm}$	4	台

			4. 接收灵敏度-99dBm 5. 传输距离无遮挡≥20 米 6. 传输速率：空中速率为≥250kbps 电源：输入电压≤6V，输入功率≤6W，工作电流≤300mA，休眠电流≤5mA，太能面板充电电流≤300mA，USB 充电电流≤600mA 太阳能面板及电池：电压电流：5.5V/300mA 尺寸：137*85*2mm 最大支持 5000mAH SD 卡：最大支持 128GB 4G： 1. 采用 LTECat1 无线通信模块，支持最大下行速率 10Mbps 和最大上行速率 5Mbps； 2. 内置丰富的网络协议，集成多个工业标准接口，并支持多种驱动和软件功能； 3. 丰富支持内部 Codec； 4. 内置 GNSS，支持 GPS 和北斗定位； 5. 频段： LTE-FDD:B1/B3/B5/B8, LTE-TDD:B34/B38/B39/B40/B41, GSM:900/1800MHz； 6. 倾倒检测：≥10° 全方向倾斜检测； 7. 工作环境：温度：零下 25℃-85℃, 可在雨淋环境中工作； 8. 防水不低于 IP67。		
		温室设备远程控制箱	1. 控制器：控制路数 1 路，控制资源可自由扩展至多 255 路，支持多参数采集及传感器数据查看，看门狗程序设计，保证程序长期正常运行； 2. 预警功能：可按传感器设置高低阈值，当超过范围内，可通平台实现预警功能； 3. 自动化控制：①定时控制策略：定时开启和关闭设备；②按照阈值自动控制策略：根据阈值开启和关闭设备； 4. 供电 DC12V，功耗 2W，工作环境温度：-10--60℃，工作环境湿度：20--90%RH(无凝露)； 5. 控制方式：手动控制、智能控制、定时控制； 6. 控制类型：开关控制、正反转控制； 7. 支持网口通信、4G 通信或 WiFi 通信。	12	套
1.3	畜禽舍(粪污清运视频监控)	视频监控设备			
		视频监控	1. 主码流支持 1920*1080，子码流支持 704*576； 2. 设备靶面尺寸为 1/2.8 英寸；	2	台

		摄像头	3. 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51x$ ，黑白 $\leq 0.0011x$ ； 4. 支持水平 $0^{\circ} \sim 360^{\circ}$ ，连续旋转；垂直 $-15^{\circ} \sim 90^{\circ}$ ； 5. 支持 ≥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 ≥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6. 具有 H.264、H.265、MJPEG 设置选项； 7. 在网络直连的环境下，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1080 、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2Mbps 时，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 $\leq 65ms$ ； 8.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蜂鸣器报警； 9.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红外补光灯开启，可识别距离设备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10. 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 3 种聚焦功能：前景聚焦、后景聚焦、区域聚焦； 11. 设备支持防雨帽檐、不少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 1 个 SD 卡插槽。设备采用 DC12V 供电。		
		SD 卡	128G 存储卡	2	个
		球机供电系统	1. 太阳能电池板 $\geq 200W$ ； 2. 锂电池 $\geq 100AH$ ； 3. 阴雨天工作时长 ≥ 5 天。	2	套
		配电箱	1. 材质为 304 不锈钢，背板厚度 $\geq 1.5mm$ ，其余面板厚度 $\geq 1.2mm$ ； 2. 设备箱尺寸 $\geq 300mm \times 250mm \times 400mm$ ； 3. 设备箱在露天能经受雨水，电气和设备不会因为漏雨水造成短路。	2	个
		摄像头物联网卡	60G/月，5 年	2	个
		监控立杆	1. 规格：主立杆高度 $\geq 3.5m$ ，直径 $\geq 100mm$ ，管壁厚度 $\geq 2mm$ ；横臂长度 $\geq 0.3m$ ，直径 $\geq 50mm$ ； 2. 材质：采用热镀锌钢管； 3.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避雷针，立杆底部设置防雷接地。	2	根
		立杆基座	1. 基础大小为长*宽 $\geq 500mm \times 500mm$ ，深 300mm； 2. 浇灌混凝土所需强度为 C25； 3. 混凝土浇筑完毕后，需确保平面光滑平整，不能出现坑洼和斜面现象。	2	座

1.4	设施 用地 监管	高空瞭望设备			
		高空 云台 摄像 机	1. 摄像机靶面尺寸$\geq 1/1.2$英寸； 2. 内置 GPU 芯片； 3. 摄像机内置镜头，支持≥ 53倍光学变倍，镜头最大焦距$\geq 350\text{mm}$； 4. 视频分辨率与帧率$\geq 2560 \times 1440$、25 帧/秒； 5. 最低照度：彩色 0.0002lx，黑白 0.0001lx； 6. 摄像机抓拍图片格式包括 JPEG、JPEG2000、BMP、PNG 及 TIF； 7. 在丢包率设置为 20%且网络直连的环境下，网络延时设置为 200ms，带宽限制为 1Mbps 情况下，画面预览正常不卡顿，且云台响应客户端控制命令的延时时间$\leq 200\text{ms}$； 8. 激光距离≥ 500米； 9. 设备具有光学防抖功能，将镜头倍率设置为最大，快门设置为 1/25s，在振动台振幅$\leq 0.3^\circ$，振动频率$\leq 10\text{Hz}$ 情况下，设备视场角应无明显变化，视频图像在振动过程中应保持稳定清晰； 10. 设备具备遮挡跟踪功能，当设备跟踪的人员目标全身被遮挡时，设备可在当前位置停留，人员目标在 10s 内重新出现在监控画面后，设备可继续进行跟踪； 11. 设备具备布控接力跟踪功能，多合同型号设备外接平台并布控成功后，当任意一台设备监视画面中出现布控名单中的机动车时，设备可触发报警并跟踪，客户端软件可自动调用显示正在进行跟踪的设备的监控画面； 12. 开启混合目标检测模式后，可支持人脸与人体、车牌与车辆的关联显示； 13. 设备可显示行人、非机动车的属性； 14. 设备可对监视画面中≥ 30个人脸进行检测、跟踪和抓拍； 15. 设备支持水平旋转范围为 360° 连续旋转，垂直旋转范围为$-20^\circ \sim 90^\circ$； 16. 支持 7 路报警输入，2 路报警输出，支持 1 路音频输入和输出接口； 17. 支持红外夜视功能。	1	台
		15 米 监控 塔	云台监控杆 15 米，国标 Q235 钢材，热镀锌材质，八角杆，15 米，壁厚$\geq 8\text{mm}$(立柱管径 200-400mm)；立杆做 2 节，中间法兰对接，挑臂长≥ 0.5 米，管径$\geq 76\text{mm}$，厚度$\geq 2.5\text{mm}$，整体热镀锌。满足国标监控标准。杆底端焊接固定法兰盘，底盘法兰中 650*20，	1	台

			预留拉线孔，立杆应有较高强度，抗 10 级风、防摄像机抖动、防攀爬、防腐。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避雷针，基础 $\geq 1600\text{mm} \times 1600\text{mm} \times 2000\text{mm}$ 。		
		视频监控设备			
		视频监控摄像头	1. 主码流支持 1920*1080，子码流支持 704*576； 2. 设备靶面尺寸为 1/2.8 英寸； 3. 最低照度彩色 $\leq 0.0051\text{x}$ ，黑白 $\leq 0.0011\text{x}$ ； 4. 支持水平 $0^\circ \sim 360^\circ$ ，连续旋转；垂直 $-15^\circ \sim 90^\circ$ ； 5. 支持 300 个预置位，可按照所设置的预置位完成 ≥ 8 条巡航路径，支持预置位视频冻结功能； 6. 具有 H.264、H.265、MJPEG 设置选项； 7. 在网络直连的环境下，只输出主码流，分辨率设置为 1920*1080、帧率设置为 25fps、码率设置为 2Mbps 时，网络协议为 UDP、最短延时、智能分析关闭时，视频图像传输至客户端的延时时间 $\leq 65\text{ms}$ ； 8. 设备支持接入壁装和吊装警戒配件，警戒配件支持声光警戒功能，当人或车辆进入警戒区域后，警戒配件可发出红蓝灯警示，蜂鸣器报警； 9. 夜间天气晴朗无遮挡，红外补光灯开启，可识别距离设备 100m 处的人体轮廓； 10. 设备在专用聚焦模式下具有 3 种聚焦功能：前景聚焦、后景聚焦、区域聚焦； 11. 设备支持防雨帽檐，不少于 1 个 RJ45 网络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入接口、不少于 1 路音频输出接口、不少于 1 路报警输入接口、不少于 1 个 SD 卡插槽。设备采用 DC12V 供电。	1	台
		SD 卡	128G 存储卡	1	个
		球机供电系统	1. 太阳能电池板 $\geq 200\text{W}$ ； 2. $\geq 100\text{AH}$ 锂电池； 3. 阴雨天工作时长 ≥ 5 天。	1	套
		配电箱	1. 材质为 304 不锈钢，背板厚度 $\geq 1.5\text{mm}$ ，其余面板厚度 $\geq 1.2\text{mm}$ ； 2. 设备箱尺寸 $\geq 300\text{mm} \times 250\text{mm} \times 400\text{mm}$ （高）； 3. 设备箱在露天能经受雨水，电气和设备不会因为漏雨水造成短路。	1	个
		摄像头物联网卡	60G/月，5 年	1	个
		监控立杆	1. 规格：主立杆高度 $\geq 3.5\text{m}$ ，直径 $\geq 100\text{mm}$ ，管壁厚度 $\geq 2\text{mm}$ ；横臂长度 $\geq 0.3\text{m}$ ，直径 $\geq 50\text{mm}$ ； 2. 材质：采用热镀锌钢管；	1	根

			3.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配备避雷针, 立杆底部设置防雷接地。		
		立杆 基座	1. 基础大小为长*宽 $\geq 500\text{mm} \times 500\text{mm}$, 深 300mm; 2. 浇灌混凝土所需强度为 C25; 3. 混凝土浇筑完毕后, 需确保平面光滑平整, 不能出现坑洼和斜面现象。	1	座
1.5	桥头 集镇 人民政府	展示大屏及配套			
		LED 显示 屏	显示屏尺寸: 宽度 $\geq 4.16\text{m}$ 高度 $\geq 1.92\text{m}$ 1. 像素间距 $\leq 1.54\text{mm}$, 模组尺寸 320mm*160mm, 模组分辨率 208*104, 像素密度 ≥ 422500 点/ m^2 ; 2. 最大亮度 $\geq 500\text{cd}/\text{m}^2$; 刷新率 $\geq 3840\text{Hz}$; 对比度 $\geq 9000:1$; 视角水平视角 $\geq 173^\circ$, 垂直视角 $\geq 171^\circ$; 色温白平衡 6500K $\pm 5\%$ (支持 1000K 至 20000K 可调); 色度均匀性 $\pm 0.001\text{CX}$, Cy 之内; 3. 高低温工作试验: 按规定方法进行, 测试样品不包装、样品放入试验箱中, 试验箱内温度 80℃ (同一条件下, 试验箱内温度-40℃), 通电存放 72h, 试验后, 样机能正常工作, 无异常; 4. 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 (MTBF) $\geq 50000\text{h}$; 5. 湿热测试: 对室内 LED 显示屏的显示模组在 (70 ± 2)℃、相对湿度为 87%~93%的条件下进行, 进行湿热负载和恒定湿热试验, 实验结果需为合格; 6. 冷热冲击: 将 LED 显示屏加温到 60℃在降温到 -20℃进行 8h 循环冷热冲击实验. 试验结果需为合格; 7. 供电方式: 需采用 SELV (安全低压) 电路设计, 支持电源均流 DC4.2V~DC5V 及电源双输出电压 DC2.8V/DC3.8V; 8. 内部线材需采用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 套件材料需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 PCB 电路需采用 FR-4 材质, 灯驱合一; 9. 产品拉伸强度及屈服强度需 $\geq 200\text{Pa}$; 10. 电流增益调节级别 ≥ 8 位, 电流增益调节范围 1%~199%; 11. HDR 显示技术: 支持 HDR 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 支持高动态范围; 12. 亮度衰减: 测试条件: $T_a=25\pm 5^\circ\text{C}$, $\text{RH}\leq 75\%\text{RH}$, 10mA $\times 1000\text{HR}$, 衰减率需 $\leq 8\%$; 13. 干扰光: 需符合显示屏干扰光标准 LED 显示屏亮度的限值规定; 14. 均流并联: 显示屏可选择支持均流并联, N+1 智	8	m^2

			能热备份； 15. 软件系统具备素材显示、网络流媒体显示、网路抓屏、场景管理、预案管理、多语言支持、日志管理、多用户、多权限、软拼接、硬拼接、多级热备、显示屏状态监控、多屏控制、屏蔽用户操作错误、调整边缘亮暗线调节功能； 16. LED 显示屏画面延迟需$\leq 500\text{ns}$，画面信噪比需$\geq 60\text{dB}$； 17. 支持脱机无信号下显示预制画面信息、画面轮询，永不黑屏； 18. 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且系统具备掉电储存功能；需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16，低灰偏色改善；需具有 H2S 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 19. LED 显示屏能效一级，能源效率$\geq 3.2\text{cd/W}$； 20. 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连接，无需重新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 21. LED 显示屏需具备一体化控制平台，模块化统一管理，可对所有的 LED 显示模块进行统一管理，设置亮度，色温，灰度等参数。		
		视频处理器	1. 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DVI,2 路 HDMI1.4, 1 路 3G-SDI+LOOP（可根据实际需求选配）； 2. 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 同时显示； 3.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脱离电脑也能实现快速配屏； 4.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5. 支持设备间备份和设备内网口备份设置,保障因设备故障或网线故障时，屏体运行正常； 6. 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650 万像素； 7. 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通过旋钮可实现 100 级亮度调节； 8. 支持逐点亮度校正,可以对所有灯点的亮度和色度进行采集校正,有效消除 LED 模组的色差,使整屏的亮度和色度达到高度均匀一致,提高显示屏的画质； 9. 支持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方便使用； 10. 支持选择 HDMI 输入源或 DVI 输入源作为同步信号,达到输出的场级同步； 11. 支持音频独立输入和伴随 HDMI 输入两种模式,音频独立输出及扩展输出两种输出模式； 12. 前面板配备直观的 LCD 显示界面,可直接观察网口的通讯状态、设备型号、IP 地址、屏幕大小及信号源状态等信息,简化系统的控制操作； 13. 支持自定义按键功能,可将按键设置为用户常用	1	套

			的功能菜单，一键快捷直达。		
		固定架	8.2 平米为建议值，为了考虑结构安全，投标人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8.2	m ²
		安装辅材	数据线、排线、网线、电源线、网线、信号线、电源线、线管及线槽等	1	项
		国产化工作站	1. 主机 CPU：主频 2.3GHz 以上，8 核以上； 内存配置容量 16GB 以上； 内存扩展接口(板载内存不涉及)2 个以上； 支持固态硬盘+机械硬盘； 固态硬盘存储容量≥512GB，机械硬盘总容量≥1TB， 机械硬盘接口方式：SATAIII，机械硬盘转速（RPM）≥5400； 显卡类型：集成显卡； 操作系统：支持麒麟/统信 UOS 等其他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操作系统； 是否有刻录光驱：支持扩展； 内置集成声卡：是； 有线网卡数量：1 个以上； 键鼠套装：有线（USB）； 键盘按键数目：≥104 键； 有线键盘连接线长度 1.5 米以上； USB 接口≥8，≥4 个 USB3.0 接口； HDMI 接口≥1，VGA 接口≥1，网络接口≥1；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2. 显示器 显示屏尺寸≥23.8 英寸； 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显示屏色准最大△E≤4； 显示屏响应时间（ms）≤8； 显示屏可视角度：≥170°； 显示器材质：VA/IPS； 显示屏屏幕比例：16:9。	1	套
		高端同轴吸顶音箱系统	1. 最大功率 300W； 2. 高音单元，振膜压缩单元； 3. 低音单元，布边低音单元； 4. 覆盖角度 80°（水平）*50°（垂直）； 5. 灵敏度≥94dB SPL； 6. 频率响应 70Hz--20KHz（±3dB）； 7. 声压级额定≤114dB，峰值≤120dB。	1	套
		专业功放	1. 频率响应：20Hz-20KHz； 2. 功率：8 欧/2*≥300W，4 欧/2*≥450W； 3. (S/N) 信噪比 (20Hz-20KHz)：≥90dB；	1	套

			4. 阻尼系数: $>8\Omega$; 5. 总谐波失真 (THD, @8 Ω 1KHz) : $\leq 0.08\%$ 。		
		多功能电源控制主机	1. 输出功率: $\geq 200\text{WMAX}$; 2. 泄漏电流: $<1\text{mA}$ (Vin230); 3. 工作温度: $-30^{\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 4. 散热方式: 自冷; 5. 输入电压: AC200-240V, 47-63Hz; 6. 功率因数: 0.50@230VAC; 7. 保护功能: 输入欠压, 过载保护, 短路保护。	1	套
		交换机	端口数量: ≥ 16 口; 上行端口速率: 千兆; 下行端口速率: 千兆; 下行接口类型: 以太网交换机; 端口供电功能: POE 供电。	1	套
		路由器	企业级路由器; 企业 VPN: 支持企业 VPN; LAN 输出口: 千兆网口; WAN 口类型: 电口; LAN 口类型: 电口; 总带机量: 81-100 终端; WAN 接入口: 千兆网口; LAN 口数量: ≥ 4 个。	1	套
1.6	国光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展示大屏及配套			
		LED 显示屏	显示屏尺寸: 宽度 $\geq 4.48\text{m}$, 高度 $\geq 2.24\text{m}$ 。 1. 像素间距 $\leq 1.54\text{mm}$, 模组尺寸 320mm*160mm, 模组分辨率 208*104, 像素密度 ≥ 422500 点/ m^2 ; 2. 最大亮度 $\geq 500\text{cd}/\text{m}^2$; 刷新率 $\geq 3840\text{Hz}$; 对比度 $\geq 9000:1$; 视角水平视角 $\geq 173^{\circ}$, 垂直视角 $\geq 171^{\circ}$; 色温白平衡 6500K $\pm 5\%$ (支持 1000K 至 20000K 可调); 色度均匀性 $\pm 0.001\text{CX}$, Cy 之内; 3. 高低温工作试验: 测试样品不包装、样品放入试验箱中, 试验箱内温度 80°C (同一条件下, 试验箱内温度 -40°C), 通电存放 72h, 试验后, 样机能正常工作, 无异常; 4. 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 (MTBF) $\geq 50000\text{h}$; 5. 湿热测试: 依据 GB/T2423.3 标准, 对室内 LED 显示屏的显示模组在 $(70 \pm 2)^{\circ}\text{C}$ 、相对湿度为 87%~93%的条件下进行, 进行湿热负载和恒定湿热试验, 实验结果需为合格; 6. 冷热冲击: 将 LED 显示屏加温到 60°C 在降温到	10.1	m^2

			-20℃进行 8h 循环冷热冲击实验. 试验结果需为合格。 7. 供电方式：需采用 SELV（安全低压）电路设计，支持电源均流 DC4. 2V~DC5V 及电源双输出电压 DC2. 8V/DC3. 8V； 8. 内部线材需采用使用低烟无卤素环保线材，套件材料需采用聚碳酸酯和玻璃纤维材质；PCB 电路需采用 FR-4 材质，灯驱合一，电路及表面处理采用 OSP 工艺处理； 9. 产品拉伸强度及屈服强度需$\geq 200\text{Pa}$； 10. 电流增益调节级别≥ 8 位、电流增益调节范围 1%~199%； 11. HDR 显示技术：支持 HDR 高动态光照渲染技术，支持高动态范围，符合 HDR3.0 标准； 12. 亮度衰减：测试条件：Ta=25$\pm$5℃，RH$\leq$75%RH，10mA$\times$1000HR，衰减率需$\leq 8\%$； 13. 干扰光：符合显示屏干扰光标准 LED 显示屏亮度的限值规定； 14. 均流并联：显示屏可选择支持均流并联，N+1 智能热备份； 15. 软件系统具备素材显示、网络流媒体显示、网路抓屏、场景管理、预案管理、多语言支持、日志管理、多用户、多权限、软拼接、硬拼接、多级热备、显示屏状态监控、多屏控制、屏蔽用户操作错误、调整边缘亮暗线调节功能； 16. LED 显示屏画面延迟需$\leq 500\text{ns}$，画面信噪比需$\geq 60\text{dB}$； 17. 支持脱机无信号下显示预制画面信息、画面轮询，永不黑屏； 18. 需具备毛毛虫现象消除功能，显示画面无单列或单行像素失控现象且系统具备掉电储存功能；需具有列下消隐功能，倍频刷新率提升 2/4/8/16，低灰偏色改善；需具有 H2S 宽动态处理技术，解决主控机二次重复播放时的衰减等现象； 19. LED 显示屏符合能效一级，能源效率$\geq 3.2\text{cd/W}$； 20. 支持一键点屏技术，开机后自动识别连接，无需重新系统配置；支持联网一键下载程序文件和调试； 21. LED 显示屏需具备一体化控制平台，模块化统一管理，可对所有的 LED 显示模块进行统一管理，设置亮度，色温，灰度等参数。		
		视频处理器	1. 支持常见的视频接口,包括 1 路 DVI,2 路 HDMI1.4, 1 路 3G-SDI+LOOP（可根据实际需求选配）； 2. 支持≥ 3 个窗口和 1 路 OSD 同时显示； 3. 支持快捷配屏和高级配屏功能,脱离电脑也能实现	1	套

			快速配屏； 4. 支持 HDMI、DVI 输入分辨率自定义调节； 5. 支持设备间备份和设备内网口备份设置,保障因设备故障或网线故障时，屏体运行正常； 6. 视频输出最大带载高达 650 万像素； 7. 支持带载屏体亮度调节,通过旋钮可实现 100 级亮度调节； 8. 支持逐点亮度校正,可以对所有灯点的亮度和色度进行采集校正,有效消除 LED 模組的色差,使整屏的亮度和色度达到高度均匀一致,提高显示屏的画质； 9. 支持创建≥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方便使用； 10. 支持选择 HDMI 输入源或 DVI 输入源作为同步信号,达到输出的场级同步； 11. 支持音频独立输入和伴随 HDMI 输入两种模式,音频独立输出及扩展输出两种输出模式； 12. 前面板配备直观的 LCD 显示界面,可直接观察网口的通讯状态、设备型号、IP 地址、屏幕大小及信号源状态等信息,简化系统的控制操作； 13. 支持自定义按键功能,可将按键设置为用户常用的功能菜单,一键快捷直达。		
		固定架	10.3 平米为建议值,为了考虑结构安全,投标人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制。	10.3	m²
		安装辅材	数据线、排线、网线、电源线、网线、信号线、电源线、线管及线槽等	1	项
		国产化工作站	1. 主机 CPU: 主频 2.3GHz 以上,8 核以上； 内存配置容量 16GB 以上； 内存扩展接口(板载内存不涉及)2 个以上； 支持固态硬盘+机械硬盘； 固态硬盘存储容量≥512GB,机械硬盘总容量≥1TB,机械硬盘转速(RPM)≥5400； 显卡类型:集成显卡； 操作系统:支持麒麟/统信 UOS 等其他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的操作系统； 是否有刻录光驱:支持扩展； 内置集成声卡:是； 有线网卡数量:1 个以上； 键鼠套装:有线(USB)； 键盘按键数目:≥104 键； 有线键盘连接线长度 1.5 米以上； USB 接口≥8,≥4 个 USB3.0 接口； HDMI 接口≥1,VGA 接口≥1,网络接口≥1； 关键部件安全要求:CPU 和操作系统等关键部件应当	1	套

			符合安全可靠测评要求； 整机质量服务要求：免费服务周期（含换件和维修） ≥3 年（也可根据用户实际需求制定）。 2. 显示器 显示屏尺寸：≥23.8 英寸； 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显示屏色准最大 $\Delta E \leq 4$ ； 显示屏响应时间（ms） ≤ 8 ； 显示屏可视角度：≥170° /160° ； 显示器材质：VA/IPS； 显示屏屏幕比例：16:9。		
		高端 同轴 吸顶 音箱 系统	1. 最大功率≥300W； 2. 高音单元，振膜压缩单元； 3. 低音单元，布边低音单元； 4. 覆盖角度 80°（水平）*50°（垂直）； 5. 灵敏度≥94dBSPL； 6. 频率响应 70Hz—20KHz（±3dB）； 7. 声压级额定≤114dB, 峰值≤120dB。	1	套
		专业 功放	1. 频率响应：20Hz-20KHz； 2. 功率：8 欧/2*≥300W，4 欧/2*≥450W； 3. (S/N)信噪比(20Hz-20KHz)：≥90dB； 4. 阻尼系数>8Ω； 5. 总谐波失真（THD，@8Ω 1KHz）：≤0.08%。	1	套
		多功 能电 源控 制主 机	1. 输出功率≥200WMAX； 2. 泄漏电流≤1mA（Vin230）； 3. 工作温度：-30℃~60℃； 4. 散热方式：自冷； 5. 输入电压：AC200-240V, 47-63Hz； 6. 功率因数：0.50@230VAC； 7. 保护功能：输入欠压，过载保护，短路保护。	1	套
		交换 机	端口数量：≥16 口； 上行端口速率：千兆； 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下行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端口供电功能：POE 供电。	1	台
		路由 器	企业级路由器； 企业 VPN：支持企业 VPN； LAN 输出口：千兆网口； WAN 口类型：电口； LAN 口类型：电口； 总带机量：81-100 终端； WAN 接入口：千兆网口； LAN 口数量：≥4 个。	1	套
1.7	平台软件				

		农业大数据管理平台	农业大数据管理平台软件专业版，提供数据概览、已建系统数据采集接口对接、数据治理和接口服务。	1	项
		遥感数据处理平台	遥感数据处理平台软件, 提供遥感数据自动下载、遥感数据自动校正、影像自动统计及发布、自动化栅数据计算公式配置及矢量数据处理。	1	项
		农业物联网管理平台	农业物联网管理平台软件，提供物联网设备连接管理、设备预警与设置、实时监控和远程控制、设备告警和设备管理维护。	1	项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货物需求中的设备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如项目验收时发现所提供的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承诺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要求的，**按投标无效处理**。

五、报价要求

本项目采用总价报价，供应商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报价包含完成本项目所有内容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成本、材料费、交通费等一切费用），采购人后期不再追加任何费用，供应商报价时应综合考虑报价风险。

六、验收要求

项目验收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应严格依照采购文件、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

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采购文件应写明验收时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该向社会公告。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依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资格审查表如下：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合法有效	提供有效的投标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扫描件，应完整地体现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的全部内容。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1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9.2 条要求
3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三
4	中小企业声明函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投标人将采购项目分包给中小微企	满足条件（1）： 提供分包意向协议，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十六。 满足条件（2）： 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十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

		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合同金额达到 40%（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70%）； （2）投标人所提供的服务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	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5	投标人资质	无	无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二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四。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2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五
5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查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得相同	
6	符合性审查业绩	无	无
7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服务期限、服务地点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六（6.1 商务响应表）
8	技术响应情况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承诺，承诺货物需求中的设备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如项目验收时发现所提供的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承诺函格式详见投标文件格式）。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相应承诺或承诺的内容不满足要求的， 按投标无效处理 。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十七
9	人员配备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七

10	联合协议	本项目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11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 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 其他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3 详细审查

2.3.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3.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9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1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1	认证体系	1.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 系认证证书，每提供一项得 2 分，最高得 6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 服务平台网站认证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的不得分。	0-6 分
2	拟配备项目团队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拟投入项目管理及团队人员具有以下人员证书的： 1、项目经理（1 人） （1）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得 4 分； （2）具备信息安全工程师或注册信息安全管理 人员证书，得 4 分； 本小项满分 8 分。 2、技术负责人（1 人，项目经理除外）： （1）具备系统分析师证书，得 4 分； （2）具备系统架构设计师证书，得 4 分； 本小项满分 8 分。 3、项目团队其他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 除外）： （1）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证书，得 4 分； （2）具有高级大数据分析师或数据分析师证 书，得 4 分； （3）具有软件设计师证书，得 4 分； （4）具备网络规划师或网络工程师证书，得 4 分。 本小项满分 16 分。	0-32 分

		注：（1）投标文件中提供人员证书以及投标人为上述人员缴纳的自 2024 年 12 月 1 日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提供任意一个社会保险种即可)，否则不予认可。 （2）上述人员专职专岗，不得兼任。	
3	投标人业绩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智慧农业建设项目或农业类产业园智慧综合平台建设业绩的，每提供 1 项业绩得 3 分，满分 12 分；未提供不得分。 注：（1）已完成业绩或正在履约业绩均认可； （2）投标文件中须提供业绩合同，如合同中未体现关键评审要素的，须另提供业主单位（合同甲方）出具的加盖公章的证明材料，否则不予以认可。	0-12 分
4	项目背景分析	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建设背景分析进行评分，背景分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项目背景分析、现状分析、存在问题等。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5	项目需求分析	根据投标文件中提供的项目需求分析进行评分，需求分析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业务需求（至少包括综合监管平台数字化需求、生产管理平台数字化需求等）、功能需求、性能需求、数据需求；存储需求、网络需求、安全需求等。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0-5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6	建设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建设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建设原则、建设目标、建设思路、建设内容、建设效果。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7	进度控制方案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的项目建设进度控制方案进行打分，包括但不限于：进度控制重难点分析、总体及分项进度计划、进度计划控制措施、项目进度监督。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8	质量控制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项目组织管理、项目质量保证措施、项目工期进度保障、项目阶段任务分配等。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9	服务保障措施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保证措施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系统技术支持、电话技术支持、现场响应方案、系统的适应性维护、日常维护及管理等方面。	0-5 分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10	管理培训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管理培训方案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培训目标、培训内容及方式、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团队人员配置及时间安排等、培训效果评估。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10	运维服务方案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运维服务方案进行评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运维服务内容、服务措施、应急服务响应措施等。 1、方案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5 分； 2、方案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3 分； 3、方案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0-5 分
11	价格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10% × 100	0-10 分

2.3.3 分值汇总

（1）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合肥市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服务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分包项目须填写完整的分包号及分包名称)

项目编号：2025ADDFZ00036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地：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通过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组织的公开招标方式采购活动，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人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本项目中标人，现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服务

- 1.2.1 服务名称：_____；
- 1.2.2 服务内容：_____；
- 1.2.3 服务质量：_____。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2		
3		
.....		
总价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 1.4.1 付款方式：_____；
-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服务期限、地点和方式

1.5.1 服务期限：_____；

1.5.2 服务地点：_____；

1.5.3 服务方式：_____。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履行，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履行一日的应提供而未提供服务价格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4.0%；迟延履行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4.0%；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5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都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6.7 因甲方未按合同约定支付价款、未按合同约定受领标的物、擅自解除合同导致乙方遭受的直接损失，乙方可向甲方申请赔偿，赔偿金额由双方协商一致；针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或解除合同时，造成乙方合法利益受损的情形，可以给予乙方合理补偿，补偿金额不得超过乙方的直接损失。

1.7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时生效。

甲 方：_____（单位盖章）

乙 方：_____（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账户信息

户名：_____

账号：_____

开户银行：_____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服务”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履行的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采购人自身需要的服务和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提供服务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4.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提供服务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能够依约满足甲方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4.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5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6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延迟履行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提供服务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履行的具体时间。

2.9 合同变更

2.9.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

2.9.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

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0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 不可抗力

2.11.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1.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1.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1.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2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2.13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4 合同中止、终止

2.14.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4.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5 检验和验收

2.15.1 乙方按照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定期提交服务报告，甲方按照合同专

用条款的约定进行定期验收；

2.15.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标准，组织对乙方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2.15.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6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6.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6.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17 履约保证金

2.17.1 采购文件要求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方式，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17.2 履约保证金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期间内不予退还或者应完全有效，前述约定期间届满之日起___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2.17.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2.18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条款号	约定内容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投 标 文 件

【第__包】（不分包项目删除）

投标人：_____

__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投标人全称	
投标范围	全部/第__包
投标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 人民币小写：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二、投标函

致：**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的服务的最终投标报价见开标一览表，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缴纳中标服务费。
2.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3. 我方承诺报价低于同类货物和服务的市场平均价格。
4.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如有），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5.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6.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7.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
8. 我方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质保要求。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无不良信用记录声明函

(联合体参加投标的,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1.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本单位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且未在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处罚期限内。

2.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本单位郑重声明, 我单位未被合肥市及其所辖县(市)、区(开发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部门记不良行为记录; 或被记不良行为记录(以公布日期为准), 但同时符合下列情形:

- (1) 开标日前(含当日)6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10 分;
- (2) 开标日前(含当日)12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15 分;
- (3) 开标日前(含当日)18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20 分;
- (4) 开标日前(含当日)24 个月内记分累计未满 25 分。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金额 (元)
1				
2				
3				
...				
	其他费用			
				
合计金额（元）				

投标人电子签章：

注：

所列服务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服务内容。如有漏项或缺项，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七、人员配备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八、服务方案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九、服务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投标业绩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业绩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业绩均真实有效，且不属于与关联公司（如母公司、控股公司、分公司、子公司、同一法定代表人的公司）之间的业绩，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服务范围	备注
1			
2			
3			
4			
5			
.....			

注：

1. 表中所列业绩应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业绩；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业绩情况，如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有约定的，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十一、联合协议

*(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或未组成联合体投标，不需此件；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
为联合体投标的，请将此件加盖公章后制成扫描件上传)*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

.....

上述各成员单位经过友好协商，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本项目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并授权代理人以联合体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各方均予以承认并承担法律责任。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联合体成员一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联合体成员二名称：_____，承担_____工作，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_____%；

.....

4. 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5. 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6.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联合体成员一：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合体成员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月__日

十二、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名称	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
- 2. 中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服务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仅作为结果公告使用，请投标人规范填写。

十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的(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 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 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标的名称（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标的名称”），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前附表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如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查询〕。

十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请完整填写声明函内容, 否则不予认可;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不需此件)

本单位郑重声明, 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十五、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六、分包意向协议

(向中小企业分包项目, 需提供)

供应商名称: 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 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 _____;

.....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八条规定, 现就分包意向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本项目供应商为本项目总承包单位。

2. 在本项目投标阶段, 总承包单位负责投标项目的一切组织、协调工作, 并授权代理人参加项目的投标, 代理人在投标、开标、评标、合同签订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事务, 总承包单位与采购人签订本项目采购合同, 分别与各分包企业签订分包合同, 就本项目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各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及各方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如下:

供应商名称: _____, 承担_____工作, 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 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一名称: _____, 承担_____工作; 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 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_____%;

接受分包企业二名称: _____, 承担_____工作, 负责内容的合同金额为_____, 占总合同金额的百分比: _____%;

.....

4. 成交后, 本分包意向协议是合同的附件, 对分包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未中标或者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接受分包的中小企业与总承包单位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一: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接受分包企业二：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1. 分包意向协议中须约定向中小企业分包的项目内容及分包内容占合同金额比例；

2. 供应商须同时上传接受分包企业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中小企业声明函可由相应接受分包方盖章或由供应商盖章，供应商须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扫描件）。

十七、承诺函

致：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

我单位承诺本项目所提供的产品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中关于设备参数的要求，如项目验收时发现所提供的产品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八、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人员证书、资质证书、荣誉奖项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

第一条 为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行为，提高招标投标效率，充分利用信息技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签名法》《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条例》和《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八部委 20 号令）等有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规程。

第二条 本规程适用于进入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的项目。行业主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条 本规程所称的电子招标投标，是指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电子交易系统和电子服务系统完成的全部或者部分招标投标交易活动。

第四条 电子交易系统是招标投标当事人通过数据电文形式完成招标投标交易活动的系统。

电子交易系统要具备在线完成招标投标全部交易过程，编辑、生成、对接、交换和发布有关招标投标数据信息的功能，并为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监督和受理投诉提供所需的信息通道。

第五条 电子服务系统是满足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电子招标投标信息对接交换、资源共享需要，并为市场主体、行政监督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信息交换、整合和发布的系统。

电子服务系统要具备与各电子交易系统之间招标投标相关信息对接、交换、发布、资格信誉和业绩公开、行业统计分析、连接评标专家库、提供行政监督通道等服务功能。

第六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电子招标投标的组织实施，电子交易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交易系统的服务保障，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单位负责电子服务系统的服务保障。

第七条 电子招标投标各方主体（招标人、投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等）应当按照相关规定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通过数字证书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或电子服务系统进行操作。各方主体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

投标人应妥善保管数字证书，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

导致投标文件无法上传或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第八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在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中明确招标项目采取电子招标投标方式，并按相关流程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制作招标文件。

第九条 招标公告、招标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其中招标文件须加盖电子签章。

第十条 投标人登录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服务系统获取招标文件。

第十一条 澄清、修改文件应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发布，投标人应及时查阅相关澄清、修改信息。

第十二条 投标人应使用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标书制作软件应允许投标人离线制作投标文件，并且具备分段或整体加密、解密功能。

第十三条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并使用数字证书加密，并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完成上传。

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撤回的，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撤回操作；投标人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的，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

第十四条 投标截止时间以电子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第十五条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投标人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解密的视为其放弃投标。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完成解密，导入并读取所有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自动记录开标过程。

招标文件约定须到达指定地点或线上进行演示、答辩、磋商、谈判等情形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到达指定地点或登录电子交易系统保持在线。

第十六条 未能成功解密的投标文件，如招标文件中允许使用电子光盘或U盘作为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并且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到达开标现场并成功递交，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导入电子光盘或U盘中非加密投标文件继续开标。若系统识别出电子光盘或U盘中未加密的投标文件和网上递交的加

密投标文件识别码不一致，电子交易系统应拒绝导入。

第十七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组织评标，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结果签字或电子签名确认。

多次报价应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

第十八条 评标委员会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将需要澄清、说明或补正的内容以询标函的形式发送给投标人，投标人应登录电子交易系统并保持在线状态，以便及时接收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函，并在规定时间内回复，若投标人未及时回复，视为放弃澄清、说明或补正。

第十九条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提交评标报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及时交互至电子服务系统。

第二十条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通过电子服务系统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示和公布中标候选人及中标结果。

第二十一条 投标人如对招标投标活动有异议（质疑），在规定时限内，可以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提交异议（质疑）材料。投标人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异议（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规定时间内在线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第二十二条 招标人确定中标人后，应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发出即视为送达。

第二十三条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影响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经第三方机构认定后，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网络、服务器、数据库发生故障造成无法访问或使用的；
- （二）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无法运行的；
- （三）出现网络攻击、病毒入侵以及电子服务系统或电子交易系统安全漏洞导致无法正常提供服务的；
- （四）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情形。

第二十四条 出现上述情形，系统建设方应及时组织相关方查明原因，排除故障。若能保证在开标前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但能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恢复系统运行的，招投标程序

继续进行；若导致开评标程序无法按时开展，在原开标时间后 1 小时内无法恢复系统运行的，按以下程序操作：

（一）项目中止，中止期限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根据项目具体情况确定。中止期限届满后中止情形尚未消除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延长中止期限。决定延长中止期限的，应向投标人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

（二）项目恢复，导致项目中止的情形消除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尽快恢复招投标程序，向投标人发出恢复交易通知，并在安徽合肥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已发出延长中止期限通知的，按通知执行。

第二十五条 在招标文件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出现第二十三条规定的意外情形时，如部分投标人未完成投标文件解密的，系统恢复后，允许投标人继续解密，解密时限重新计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外出现上述情况的，系统恢复后，除原已解密文件无法恢复外，将不再允许未解密的投标人进行解密。

第二十六条 本规程由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负责解释。

第二十七条 本规程自发布之日起施行，有效期 2 年。原《合肥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招标投标操作规程》（合公法〔2020〕16 号）同时废止。

第八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
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肥东县桥头集镇人民政府、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参与肥东县智慧农业农村(现代农业产业园)数字化平台项目
(2025ADDFZ00036)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
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 系 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 期: 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